证券代码:000881 证券简称:中广核技 公告编号:2025-043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的流通股涉及股东5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7,856,0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10%;

2.本次解除限售的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25年9月26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12号)核准,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技"、"公司"、"上市公司"或"大连国际")向中广核核技术应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广核核技术")等四十六名交易对方发行478,993,16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购买资产,同时向七家配套融资方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67,686,421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或"本次交易")。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共计746,679,58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于2017年1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详情参见公司于2017年1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报告书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后,公司未发生派送股票红利、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事项。

2020年4月10日,经股东向公司申请,公司为部分股东办理了解除限售业务,涉及股东34名,股份数量为383,679,1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58%,具体情况可参见2020年4月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2021年1月27日,经股东向公司申请,公司为部分股东办理了解除限售业务,涉及股东11名,解除限售的流通股数量为8,764,2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270%,具体情况可参见2021年1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021年6月28日,经股东向公司申请,公司为部分股东办理了解除限售业务,涉及股东12名,解除限售的流通股数量为28,01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636%,具体情况可参见2021年6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021年9月23日,经股东向公司申请,公司为部分股东办理了解除限售业务,涉及股东5名,解除限售的流通股数量为42,671,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134%,具体情况可参见2021年9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48)。

2022年7月22日,经股东向公司申请,公司为部分股东办理了解除限售业务,涉及股东15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807,0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085%。具体情况可参见2022年7月2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2024年6月5日,经股东向公司申请,公司为部分股东办理了解除限售业务,涉及股东23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14,349,3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78%。具体情况可参见2024年6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2025年7月1日,经股东向公司申请,公司为部分股东办理了解除限售业务,涉及股东25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43,393,0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898%。具体情况可参见2025年6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和配套融资方本次发行取得的限售股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变动前限售股数量(股)	变动(股)		变动后限售股数量(股)
			业绩补偿	解除限售	
1	中广核核技术	291,298,528	-41,236,262	-221,504,242	28,558,024
2	陈晓敏	62,423,759	-19,804,696	-31,149,440	11,469,623
3	中国大连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62,141,491	0	0	62,141,491
4	深圳中广核一期核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464,627	0	-59,464,627	0
5	江苏达胜热缩材料有限公司	44,376,817	-9,455,623	-34,921,194	0
6	魏建良	22,203,732	-5,189,972	-17,013,760	0
7	天津君联澄至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20,458	0	-19,120,458	0
8	深圳隆徽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40,344	0	-14,340,344	0
9	单永东	13,322,239	-3,113,983	-10,208,256	0
10	丁建宏	13,322,239	-3,113,983	-10,208,256	0
11	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2,237,093	0	-12,237,093	0
12	苏州德尔福商贸有限公司	11,101,866	-2,594,986	-8,506,880	0
13	黄志杰	10,261,590	-3,255,615	-5,120,531	1,885,444
14	魏兰	8,881,492	-2,075,989	-6,805,503	0
15	徐红岩	7,897,743	-3,380,485	-4,517,258	0
16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41,060	-2,170,410	-3,413,687	1,256,963
17	林海光	6,661,119	-1,556,992	-5,104,127	0
18	吴凤亚	6,661,119	-1,556,992	-5,104,127	0
19	张定乐	6,661,119	-1,556,992	-5,104,127	0
20	陈林	6,263,117	0	-4,404,429	1,858,688
21	俞江	4,804,753	-1,023,776	-3,780,977	0
22	深圳国合长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80,114	0	-4,780,114	0
23	科维(南通)机械有限公司	4,566,089	0	-4,566,089	0
24	苏州科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00,697	-1,427,902	-2,245,847	826,948
25	刘恒	4,440,746	-1,037,995	-3,402,751	0
26	方红兵	4,353,798	0	-3,061,733	1,292,065
27	温州科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848,555	-1,221,002	-1,920,428	707,125
28	上海曰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361,791	0	-3,361,791	0
29	叶启捷	2,402,376	-511,888	-1,890,488	0
30	高健	2,339,310	-498,450	-1,840,860	0
31	徐争鸣	2,256,498	-965,854	-1,290,644	0
32	苏忠兴	2,220,373	-518,998	-1,701,375	0
33	陆惠岐	2,220,373	-518,998	-1,701,375	0
34	王珏	2,220,373	-518,998	-1,701,375	0
35	包秀杰	2,138,290	-678,399	-1,067,006	392,885
36	苏州资达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2,802	-362,826	-1,339,976	0
37	刘斌	1,581,871	0	-1,581,871	0
38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1,566,193	0	-1,566,193	0
39	苏州君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8,848	-204,308	-754,540	0
40	严伟	880,427	0	-619,145	261,282
41	南通南京大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院	740,508	0	-740,508	0
42	邢东剑	642,346	-136,870	-505,476	0
43	李龙勤	586,951	0	-412,764	174,187
44	陆燕	564,124	-241,464	-322,660	0
45	王郑宏	564,124	-241,464	-322,660	0
46	明亮	197,819	0	-197,819	0
47	李御明	195,532	0	-195,532	0
48	张宇田	157,798	0	-157,798	0
49	施卫国	114,346	0	-114,346	0
50	南通海维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99,024	0	-99,024	0
51	肖林	98,566	0	-98,566	0
52	刘永好	92,620	0	-92,620	0
合计		746,679,587	-110,172,172	-525,682,690	110,824,725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及其他事项说明

(一)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承诺履行情况

1.关于锁定期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中广核核技术等46名交易对方	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大连国际股票,自该等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将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上述限售期内,本人/本企业获得的大连国际股票如因大连国际实施送股、转增等事项而增加的部分,将一并遵守上述限售期限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大连国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交易发行价的,本人/本企业/本公司因本次交易新增的大连国际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2017/01/25	2017/01/25 至 2020/01/25	履行完毕

2.一般性承诺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	提供资料真实、准确和完整	1.本人/本企业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人/本企业已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了其要求提供的全面资料,该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人/本企业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	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	1.本人/本企业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2.本人/本企业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	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	赔偿投资者与暂停转让	如本人/本企业就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本企业不转让在大连国际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大连国际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或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 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履行完毕
除中广核核技术之外的交易对方	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	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与大连国际及大连国际的现有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与大连国际本次交易所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具体经办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除在本次交易相关文件中已披露的关系以外,本人/本企业与中广核核技术及其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本人/本企业拟与中广核核技术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在大连国际本次交易过程中及本次交易完成后,按照中广核核技术的意见采取一致行动及实施行使表决权、签署文件等行为,届时将成为中广核核技术的一致行动人。	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	向上市公司推荐董监高	截至本说明签署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存在向大连国际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东、资产和业务将发生变化,为适应上市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中广核核技术将通过合法程序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必要的调整。截至本说明签署日,中广核核技术及交易对方暂无详细的调整计划,待计划形成后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程序并按照法定要求及时披露。	履行完毕
交易对方	关于资产权属状况及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	一、本人/本企业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资产的出资义务,出资均系自有资金,出资真实且已足额到位,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标的资产合法存续的情况。 二、本人/本企业合法持有标的资产的股权,对该等股权拥有完整、有效的所有权,该等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或者潜在纠纷;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标的资产的股权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 三、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标的资产的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其他利益输送安排及任何其他可能使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标的资产股权存在争议或潜在争议的情况。 四、本人/本企业已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标的资产的主要资产、债权债务及或有负债情况,标的资产对其主要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标的资产的主要债务、或有负债均系基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而产生,除经审计的正常建制的账册和记录上所反映的情况外,标的资产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重大债权债务、或有负债。	履行完毕

综上,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各项承诺。

(二)其他说明

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时,置入资产业绩承诺是按照每家目标公司净利润的合计数作出,并非每家目标公司单独作出,因此由中广核核技术单独与上市公司签署了《盈利补偿协议》及其相关协议,约定由中广核核技术承担目标公司业绩承诺未完成的补偿责任,用于盈利补偿或减值补偿的股份包括中广核核技术自身因出售标的资产而获得的上市股份以及中广核核技术指定的其他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自愿交付的上市公司股份。

由于中广核核技术承担了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兜底补偿责任,为明确其它目标公司股东的权利与义务,中广核核技术与重大资产重组注入资产七家目标公司中广核高新核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广核中科海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广核华瑞科技有限公司)、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中广核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尔")、中广核三角洲集团(苏州)特威有限公司、中广核拓普(湖北)新材料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广核高新核材(湖北)有限公司)、深圳中广核沃尔辐照技术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广核金沃科技有限公司)原少数股东分别签订了关于各目标公司的《资产重组之利润保障协议》,对利润保障、质押与解禁、违约责任等进行了安排,其中关于解除限售约定如下:交易对方所持股份在资产重组利润保障期结束并完成所有清偿义务后,按照中广核核技术收购目标公司时的估值除以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价格(即8.77元/股)的股份可以解禁;剩余股票的50%,于第一批解禁一年后,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未违反竞业禁止义务且目标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不低于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时可以解禁;余下股份,于第二批解禁一年后,交易对方及其关联方未违反竞业禁止义务且目标公司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不低于2018年度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时可以解禁;若上述第二批解禁、第三批解禁时未能达到约定要求的,则相应顺延一年,但顺延最长不超过三年。

1.标的公司俊尔原部分小股东本次申请第二批解禁

根据中广核核技术申请,上市公司在2021年9月为俊尔公司原小股东陈晓敏、黄志杰、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温州科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包秀杰办理了首批解禁;根据协议约定,第二批股票于第一批股票解禁一年后解禁,但由于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俊尔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均低于资产重组利润保障期最后一年(2018年)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第二批股票向后按年顺延,截止目前第二批股票已累计顺延3年且上述小股东未违反竞业限制义务,上述小股东及中广核核技术向上市公司董事会申请为其办理第二批股票解禁。

公司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资产重组之利润保障协议》的约定以及履约情况办理其股份解限售工作。

(三)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等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亦不存在对该等股东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25年9月26日。

2.根据相关股东提出的解限售申请,本次解除限售的流通股涉及股东5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7,856,0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10%。

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的质押、冻结情况
1	陈晓敏	11,469,623	5,734,812	0.6066%	全部处于质押状态
2	黄志杰	1,885,444	942,722	0.0997%	无
3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6,963	628,482	0.0665%	无
4	温州科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707,125	353,562	0.0374%	无
5	包秀杰	392,885	196,442	0.0208%	无
合计		15,712,040	7,856,020	0.8310%	--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本次解除限售前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1,690,975	11.81%	7,856,020	103,834,955	10.98%
高管锁定股	2,250	0.00%		2,250	0.00%
首发后限售股	110,824,725	11.72%	7,856,020	102,968,705	10.89%
首发前限售股	864,000	0.09%		864,000	0.0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3,734,840	88.19%		841,590,860	89.02%
三、总股本	945,425,815	100.00%		945,425,815	100.00%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本次上市公司申请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本独立财务顾问对中广核技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5-060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席惠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1,872,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04%。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席惠明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8,170,000股。

●席惠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05,740,0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1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席惠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0,17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总数的38.97%,占公司总股本的17.97%。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席惠明先生的通知,席惠明先生质押给厦门万福汇典当有限公司的股权已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席惠明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20,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3.17%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48%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9月22日
持股数量	151,872,560股
持股比例	34.0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68,17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4.8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28%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席惠明先生后续存在股份质押计划,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席惠明	151,872,560	34.04%	88,170,000	68,170,000	44.89%	15.28%	0	0	0	0
浦建芬	38,118,080	8.54%	12,000,000	12,000,000	31.48%	2.69%	0	0	0	0
席晨超	15,479,492	3.47%	0	0	0	0	0	0	0	0
谈劭赐	269,920	0.06%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05,740,052	46.12%	100,170,000	80,170,000	17.97%	38.97%	0	0	0	0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5-061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4日(星期二)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9日(星期一)至10月1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10月14日(星期二)13:00-14: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4日(星期二)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席惠明

独立董事:张春景

财务总监:黄蕾

董事会秘书:谈劭赐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10月14日 (星期二)13:00-14: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29日(星期一)至10月1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10-88227528

邮箱: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657 证券简称:浩辰软件 公告编号:2025-036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24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655,143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655,143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0月1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7月25日作出的《关于同意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28号),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浩辰软件")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21.8200万股,并于2023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487.28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540.385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9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946.89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10%。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份及前述限售股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增加的股份。本次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1名,为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投资"),对应限售股份数量655,1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现上述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5年10月1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4,872,8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5,403,859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468,941股。上市后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6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65,514,288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0,777,558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736,730股,各股东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同比例增加。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其他事项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等,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发限售股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所作承诺如下:

中信建投投资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证券持有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期届满后,中信建投投资对获配证券的减持适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有关规定。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经核查后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浩辰软件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浩辰软件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人对浩辰软件本次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部分限售股股份数量为655,143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份数量为655,143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00%,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5年10月10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信建投投资	655,143	1.00	655,143	0
合计		655,143	1.00	655,143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发战略配售	655,143	24
合计		655,143	-

特此公告。

苏州浩辰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5-032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审议的现金管理额度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9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日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湖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390期16个月早鸟款A(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5.9.22	2026.4.1	0.95%-2.05%	自有资金

公司与上表所列受托方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会选择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采取止损措施并予以披露;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本金金额为100,000万元(含本次)。

五、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5-059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拉丁"或"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喀斯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斯玛控股")的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喀斯玛控股被冻结金额合计为9,002,802.54元,上述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84%,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末(2025年6月30日)净资产的0.87%,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货币资金的1.93%,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末(2025年6月30日)货币资金的2.86%。本次被冻结的账户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一、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喀斯玛控股财务人员查询银行账户时,获悉喀斯玛控股的部分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元)
喀斯玛控股有限公司	建行北京中南路支行	\	基本户	9,002,802.54

二、本次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

经公司自查了解,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原因为:因天津荣达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达伟业")与喀斯玛控股的合同纠纷,荣达伟业向法院申请冻结喀斯玛控股银行账户。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喀斯玛控股尚未收到法院关于本次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正式法律文书、通知或其他信息等。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喀斯玛控股被冻结金额合计为9,002,802.54元,上述金额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84%,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末(2025年6月30日)净资产的0.87%,占公司合并报表最近一年(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货币资金的1.93%,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末(2025年6月30日)货币资金的2.86%。本次被冻结的账户资金占公司货币资金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采取相关有效法律措施,尽快处理该案件纠纷,妥善解决上述账户资金被冻结事宜,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